

# 丘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丘政办发〔2021〕103号

---

## 丘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丘北县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部门：

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将《丘北县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2021年7月23日

（此件公开发布）

# 丘北县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的决策部署，根据文山州卫生健康委等七部门《关于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的实施方案》（文卫健发〔2020〕182号）精神，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龄工作的重要论述，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以维护老年人健康权益为中心，以改革创新为动力，以健康教育、预防保健、疾病诊治、康复护理、长期照护、安宁疗护为基本内容，建立综合连续、覆盖城乡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满足老年人医疗健康服务需求，助推健康丘北建设。

## 二、基本原则

（一）健康引领，全程服务。以大卫生、大健康理念为引领，以提高老年人健康水平为核心，以供给侧体制机制改革创新为动力，着眼生命全周期、健康全过程，完善健康保障体系、改善健康环境、发展健康产业，大幅提高全县老年健康服务水平。

（二）兜底保障，公平可及。落实政府办医主体责任，以基层为着力点，提高基层老年健康服务机构的服务能力和服务

效率，保障经济困难的失能（含失智）、计划生育特殊家庭老年人的基本健康服务需求。优化城乡医疗资源配置，实现城乡之间和不同地区之间老年健康服务的同质化和均等化，促进老年健康服务公平可及。

（三）政策支持，激发活力。落实政府在制定规划、引导投入等方面的责任，加强同国际国内老年健康服务领域交流合作，吸引国内外人才、技术、资金、资源、智力向丘北汇聚。推动老年健康服务体系价格机制改革，建立完善事中事后监管措施，激发市场活力，鼓励社会参与，满足多层次、多样化的老年健康服务需求。

### **三、主要目标**

到 2022 年，在全县基本建立起完善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监督管理体系和人才招引、输送网络，各类老年健康服务机构明显增加，服务内容更加丰富，服务层次更加多样，形成政府与市场相互补充的格局，满足老年人多层次、多元化健康服务需求。争取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开设老年病科比例达到 100%，80% 以上的综合性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成为老年友善医疗卫生机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护理床位占比达到 30%。养老机构以不同形式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医疗卫生服务比例达到 70%。医疗机构为老年人提供挂号就医等便利服务绿色通道比例均达到 100%。

### **四、主要任务**

（一）加强老年人自我保健知识宣传教育。采取多种形式

和利用媒体媒介，通过世界卫生日、全国高血压日、老年健康宣传周、“敬老月”等专题宣传活动普及老年健康科普知识。建立和完善县-乡镇（街道、社区）-村（居委会）三级老年健康教育网络，营造有利于老年人健康生活的社会环境。（责任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卫健局、教体局、民政局）

（二）开展老年健康保健知识进家庭、进社区等活动。面向老年人及其照护者开展健康教育活动，内容包括营养膳食、运动健身、心理健康、伤害预防、疾病预防、合理用药、康复护理、生命教育和中医药健康养生养老文化等。各级医疗机构大力宣传老年人健康服务相关政策、疾病预防保健知识。老年大学和老年教育、培训机构要将老年健康教育纳入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推动老年群体健康意识的提升和健康生活方式的养成，提高老年人健康素养水平。（责任单位：县委组织部，县卫健局、教体局、民政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加强老年人健身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开展老年体育健身活动。全面改善老年人体育健身场地设施，推进老年人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发挥老年人体育协会的作用，广泛开展老年人体育健身赛事和活动，加强老年人体育健身指导。推广八段锦、太极拳等适合老年人健身锻炼的体育项目，带动老年人积极参与体育锻炼和赛事活动。（责任单位：县发改局、教体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县老体协）

（四）加强老年人健康管理。落实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为65岁及以上老年人建立健康档案，每年免费提供一次

较全面的体检、健康评估、慢性病预防及中医等健康管理服务。进一步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为老年人提供个性化的居家健康服务，加强对老年人各类常见疾病、精神行为等问题的干预。

**（责任单位：县卫健局、财政局）**

**（五）加强老年疾病防治。**加强老年人群重点慢性病的早期筛查、早期干预及分类管理，积极开展阿尔茨海默病、帕金森病等神经退行性疾病的早期筛查和健康指导。重视老年人心理健康，完善精神类疾病的早期预防及干预机制，针对抑郁、焦虑等常见精神障碍和心理行为问题，开展心理健康状况评估和随访管理，为老年人特别是有特殊困难的老年人提供心理辅导、情绪纾解、悲伤抚慰等心理关怀服务。实施失能预防项目，到2022年，65岁至80岁老年人失能发生率有所下降。**（责任单位：县卫健局、民政局，县残联）**

**（六）加快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实施城镇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达标行动和区域性农村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推进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建设以及老年人宜居社区创建工作，提升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到2022年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率达95%以上。加强居住环境适老化改造，引导老年人家庭对日常生活设施进行适老化改造，降低老年人意外伤害风险。**（责任单位：县民政局、发改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

**（七）加强老年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建设。**推动二级及以上医院通过转型、新建或扩建等多种方式，合理布局，积极发展

老年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安宁疗护等医疗机构。有条件的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要设立老年病科，到 2022 年，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设立老年病科的比例达到 100%。（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卫健局、财政局）

（八）全面落实老年人医疗服务优待政策。一级及以上公立医疗机构开设为老年人提供优先挂号、就诊、化验、检查、交费、取药、就医等绿色通道；为急、危重病的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看病就医提供便利服务。（责任单位：县卫健局）

（九）开展老年关爱行动。推动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开展适老化改造，开展老年关爱服务。完善无障碍服务设施和标识系统，在门诊、病区等地应当提供助行器械等适老辅具。设置老年患者用药咨询门诊并开展服务。在住院服务中心或接诊室有为老年住院患者提供护送病房服务，有痴呆、压疮等老年综合征和常见问题的管理指南上墙。到 2022 年，80% 以上的综合性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成为老年友善医疗卫生机构。（责任单位：县卫健局）

（十）建立老年慢性疾病长期处方制度。重视老年人综合评估和老年综合征诊治，推动老年医疗服务从以疾病为中心的单病种模式向以患者为中心的多病共治模式转变。强化老年人用药保障，开展老年人疾病特别是慢性病用药监测，加强老年人合理、安全用药指导。（责任单位：县卫健局、医保局、市监局）

（十一）强化基层医疗卫生服务网络功能。发展以基层医

疗卫生机构为中心的居家养老健康服务网络，进一步规范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乡镇卫生院及村卫生室上门医疗卫生服务。开展社区和居家医疗健康服务，促进优质医疗资源向社区、家庭延伸，鼓励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居家失能老年人提供家庭病床、巡诊等上门医疗服务。积极推动养老机构开展医疗卫生服务，鼓励有条件的养老机构按规定申办中医养生保健机构和以老年保健、康复为主的中医医院、中医门诊部、中医诊所或医务室、康复中心、护理站等。（责任单位：县卫健局、民政局）

（十二）加强老年护理服务体系建设。建立覆盖老年人群疾病急性期、慢性期、康复期、长期照护期、生命终末期的护理服务体系。大力发展老年护理服务，根据老年患者疾病特点、自理能力情况以及多元化护理新需求等，增加老年各种护理服务供给。建立完善以机构为支撑、社区为依托、居家为基础的老年护理服务网络。（责任单位：县发改局、财政局、民政局、卫健局）

（十三）提升老年护理服务供给能力。多渠道增加居家养老健康服务资源，鼓励社会力量举办规模化、连锁化的护理站、护理中心、康复医疗中心、安宁疗护中心等医疗机构，鼓励在城区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配套建设护理站等医疗机构。推动医疗资源丰富的二级以上公立医院转型增加设立护理院、康复医院。鼓励提供老年护理服务的医疗机构规范开展老年护理需求评估和服务；积极开展“互联网+护理服务”新业态，优先为失能、高龄老年患者提供居家护理等服务。支持基层医疗卫

生机构利用现有富余编制床位开设康复、护理床位。到 2022 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护理床位占比达到 30%。（责任单位：县发改局、财政局、卫健局、自然资源局、民政局）

（十四）开展中医特色老年人康复、护理服务。宣传推广适宜老年人的中医养生保健方法。推动新建以中医药健康养老为主的护理院、疗养院、治未病中心等，全面推进县中医医院中医康复医学科（老年病科）建设，到 2022 年县中医医院中医康复医学科（老年病科）设置比例达 100%。（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卫健局、自然资源局、住建局）

（十五）加强患者的连续治疗及全程化连续照护。推动有老年病科的二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医养结合机构、护理院等机构建立长效合作机制，开展定期远程会诊、联网培训，并与基层双向转诊，实现老年患者的连续治疗及全程化连续照护。（责任单位：县卫健局、民政局）

（十六）加强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支持社区嵌入式为老服务机构发展。依托具备提供长期照护服务能力的社区日间照料中心、乡镇敬老院等养老机构和护理院（站）、护理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等医疗卫生机构，为失能老年人提供长期照护服务。通过推进公建民营、发放运营补贴等方式，支持各类养老机构接收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老年人。（责任单位：县民政局、财政局、卫健局）

（十七）加强老年人长期照护服务队伍建设。加强老年护



理专业护士培训，鼓励退休护理医务人员从事失能老年人护理指导、培训和服务等工作。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和就业指导服务，充实长期照护服务队伍。面向居家失能老年人照护者开展急救和照护技能培训，提高家庭照护者的照护能力和水平。（责任单位：县教体局、民政局、财政局、人社局、卫健局）

（十八）提高安宁疗护服务的覆盖率和知晓率。推动二级及以上医院老年病科等相关科室开展安宁疗护服务，具备条件的可设立安宁疗护病区或床位。鼓励养老机构开展安宁疗护服务，具备医疗资质的医养结合机构可按相关标准开设安宁疗护专区或专科。积极探索开展社区和居家安宁疗护服务。建立完善安宁疗护多学科服务模式，为疾病终末期患者提供疼痛及其他症状控制、舒适照护等服务，为患者及家属提供人文关怀。加强对公众的宣传教育，将生命教育纳入中小学校健康课程，推动安宁疗护理念得到社会广泛认可和接受。（责任单位：县卫健局、民政局、教体局）

## 五、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保障。各级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全面认识老龄化背景下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的重大意义，要将其纳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纳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促进养老、健康服务业发展的总体部署，围绕实施方案确定的工作目标，把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责任单位：县发改局、卫健局、民政局、财政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二）强化政策支持。各级各部门要在土地供应、政府购

买服务等方面对老年健康服务发展予以支持和倾斜。鼓励社会力量举办老年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安宁疗护中心等。深化“放管服”改革，激发各类服务主体的潜力和活力，建立完善多元化老年健康服务体系。（责任单位：县发改局、财政局、自然资源局、卫健局、民政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三）强化学科发展。支持老年病医院按照“强基础、重优势、创特色、求协调”的思路完善老年病科学科体系，培育优势学科、打造重点学科，形成以学科带头人、学术骨干和创新团队为主体，知识结构、年龄结构、职称结构合理的学科队伍。各有关部门加大对老年健康相关研究的投入，力争在老年疾病预防、诊断、治疗技术和产品研发方面取得重大突破。引导职业技校开设老年医学、药学、护理、康复、心理、安宁疗护等相关专业和课程，开展学历教育。（责任单位：县教体局、农科局、人社局、卫健局、工信商务局）

（四）强化队伍建设。建立老年健康服务人员培训机制，以老年病医院、行业协会和学会、职业技校等为载体，支持从事老年健康服务的相关人员参加进修学习、短期培训、继续教育，提高相关人员服务能力。建立健全老年健康服务人才的招引和输送网络，扩大老年健康服务队伍，补齐老年健康服务人才数量少的短板。完善以技术技能价值激励为导向的薪酬分配体系，拓宽老年健康服务职业发展前景。（责任单位：县教体局、人社局、卫健局、民政局）

（五）强化信息支撑。加快建设老年健康服务信息管理系统

统，为老年健康服务提供便利的老年人挂号、就诊、缴费等渠道和通道，将医疗健康信息系统、智能化服务和产品纳入无障碍改造；促进各类老年健康数据的深度融汇和开发；充分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研发适老助老的可穿戴设备，逐步推广远程实时查看、实时定位、健康监测、紧急救助呼叫等服务。（责任单位：县卫健局、民政局、工信商务局）

---

抄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县纪委监委、县法院、县检察院、县人武部。

---

丘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7月23日印发

---